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4 月 28 日

主席：盧華安院長

記錄：游嫻鈴

出席單位

商船學系
航運管理學系
運輸科學系
輪機工程學系
海洋經營管理學系

出席者

黃俊誠委員
趙時樑委員
林振榮委員
古忠傑委員
桑國忠委員

翁順泰委員
李選士委員
李信德委員
胡海平委員
何曉緯委員

方信雄委員（請假）
邱明仁委員（請假）
李 綱委員（請假）
陳俊盛委員
李孔智委員

學生代表：商船學系沈承駐、航運管理學系楊馥銘、運輸科學系施乃齊（請假）、
輪機工程學系李季衡、海洋經營管理學系尤政皓

壹、主席報告

回應上次（1081-1）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之臨時動議-業界代表委員就本學院現階段課程提出幾項建議之後續辦理情形。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商船學系

案由：有關商船學系修正大學部109學年度入學年度必修科目表「備註」部分，提請審議。

說明：

1. 業經商船學系108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2. 檢陳現行必修科目表、修訂對照表、修訂後必修科目表。

決議：照案通過，詳如修正後必修科目表（附件1），後續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運輸科學系

案由：有關運輸科學系109學年度大學部必修科目表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運輸科學系108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委員審查會議與108學年度第5次系（所）務通過。
2. 檢陳現行必修科目表、修訂對照表、修訂後必修科目表。

決議：照案通過（經16位委員投票表決，13票同意，3票緩議），詳修訂後必修科目表（附件2），後續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運輸科學系

案由：有關運輸科學系 1091 學期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新開選修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運輸科學系108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委員審查會議與108學年度第5次系（所）務會議通過。
2. 檢陳新開課程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作成紀錄備查。

提案四

提案單位：輪機工程學系

案由：擬修正輪機工程學系 109 學年度必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 109 年 3 月 4 日 1082 輪機工程學系第一次系課程會議、109 年 3 月 20 日 1082 輪機工程學系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2. 檢陳修現行必修科目課表、修訂對照表、修訂後必修科目表。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修訂後必修科目表（附件3），後續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輪機工程學系

案由：擬新增輪機工程學系必修科目課號，提請審議。

說明：因應修正後之必修科目表，擬新增科目如下表。

能源應用組			動力工程組		
新增科目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新增科目	開課年級	學分數
微積分(一)	1	3	微積分(一)	1	3
微積分(二)	1	3	微積分(二)	1	3
普通物理	1	3	普通物理	1	3
普通化學	1	2	普通化學	1	2
機動學	3	3	機動學	3	3
冷凍與空調	3	3			

決議：照案通過，院課程委員會議作成紀錄備查。

提案六

提案單位：輪機工程學系

案由：擬修正輪機工程學系雙主修規定，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 109 年 3 月 4 日 1082 輪機工程學系第一次系課程會議、109 年 3 月 20 日 1082 輪機工程學系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
2. 檢陳修正後現行雙主修選修科目表、修訂對照表、修訂後雙主修選修科目表。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修訂後雙主修選修科目表（附件4），後續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七

提案單位：輪機工程學系

案由：擬修正輪機工程學系冷凍空調學分學程課程表，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 108 年 12 月 25 日 1081 輪機工程學系第一次冷凍空調學分學程委員會議通過。
2. 檢陳修正後現行「冷凍空調學分學程」課程表、修訂對照表、修訂後「冷凍空調學分學程」課程表。

決議：修改（資料補齊）後通過，院課程委員會議作成紀錄備查。

提案八

提案單位：輪機工程學系

案由：有關輪機工程學系專任助理教授黃國銘老師擬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新開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1. 黃國銘老師擬於 1082 碩士班新開課程「擠切模具設計分析」3 學分。
2. 檢陳「擠切模具設計分析」課程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院課程委員會議作成紀錄備查。

提案九

提案單位：海洋經營管理學系

案由：擬修訂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109 學年度必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109 年 4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2. 新增課程及既有課程調整說明：
 - (1) 經管系必修課程「國際貿易實務」及「航運經營管理」起初開設目的之一為使學生較容易取得運輸系雙主修，日前參照運輸科學系於 109 年 4 月 16 日系務會議決議：「將必修課程『國際貿易實務』及『航運經營管理』改為選修」，則前述兩門課程於經管系企業管理必修課程中，恐已無開設之必要性。因此，經管系擬刪除原必修課「國際貿易實務」及「航運經營管理」，並以「企業概論」及「網路行銷」課程取代，相關授課時間進行調整。
 - (2) 大一（上）新增「企業概論」必修課程，做一整體介紹，使學生了解大一至大三的課程地圖及修習方向，也符合我國主要企管系開課的內容。因應前述課程之開設，「管理學」移至大一（下）、「行銷管理」移至大二（上）授課。
 - (3) 大三（下）新增「網路行銷」必修課程，以因應企業未來數位轉型之趨勢，另也達到經管系專任老師至少開設三門必修課程之目的。
 - (4) 檢陳附件資料：
 - i. 必修科目表修改說明。
 - ii. 課程地圖。
 - iii. 修正後必修科目表草案。
 - iv. 擬開課程資料表。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修訂後必修科目表（附件5），後續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十

提案單位：海洋經營管理學系

案由：有關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選修課程「西班牙語(一)」追認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108 年 12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會議審議通過。
2. 依據本校課程委員會作業要點第五點，系訂選修科目規劃應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請委員同意本追認案。
3. 檢陳擬開課程資料表。

決議：照案通過，院課程委員會議作成紀錄備查，此類提案未來請各系所儘量避免。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航運管理學系

案由：有關航運管理學系大學部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選修課程「藝術品物流概論與作實物」、「跨境電子商務」追認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航運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審查會議通過。
2. 檢陳新開課程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院課程委員會議作成紀錄備查，此類提案未來請各系所儘量避免。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航運管理學系

案由：有關航運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選修課程「港埠規劃與港埠運籌管理」、「船舶融資與航運金融」追認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航運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審查會議通過。
2. 檢陳新開課程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院課程委員會議作成紀錄備查，此類提案未來請各系所儘量避免。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3 時 35 分

附件目錄

附件 1.....	1
附件 2.....	4
附件 3.....	7
附件 4.....	8
附件 5.....	9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0701-商船學系必修科目表—草案（109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跨領域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教育課程	游泳畢業門檻 B92A12P5	0	不限					0						符合下列條件次一者通過：1、在學期間內修習一門游泳課程。2、參與本校游泳能力檢測，經體育室證明可完成五十公尺游泳者。3、曾參加游泳競賽，經主辦單位認可之參賽或成績證明者。4、經醫生證明不得或不能從事游泳運動並註明不得從事游泳運動之期限，且該期限超過學生在校修讀之餘留期限者。
	12-國文領域	6	不限	3	3									不同課號之課程，修足學分即可。
	22-服務學習	0	不限	0	0									每週實習 1 小時
	英文(大一英文) B9B01968、 B9B01969	4	不限	2	2									大一英文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航海英語會話 (進階英文) B9D0232P	2	不限				2							大二進階英文二學分須修習「航海英語會話」課程，其餘進階英文課程列為選修之畢業學分數
	英文畢業門檻 B9D03TVS	0	不限					0						依本校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學生於修業期間內，未通過本校英語能力檢核標準者，須檢具未通過之證明，經各學系審核登錄後，並須加修「英文精進」課程(零學分)，以替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及格者，始可畢業
	海洋科學概論 B9M01Z64	2	不限		2									本領域包括人格培育與多元文化、民主法治與公民意識、全球化與社經結構、中外經典、美學與美感表達、科技與社會、自然科學、歷史分析與詮釋等八大子領域。各領域至多修習四學分。
	11-博雅課程	14	4			2,2	2,2	2,2	2					本領域包括人格培育與多元文化、民主法治與公民意識、全球化與社經結構、中外經典、美學與美感表達、科技與社會、自然科學、歷史分析與詮釋等八大子領域。各領域至多修習四學分。
	19-體育課程	0	不限	0	0	0	0							每週上課 2 小時

共同教育課程學分小計		28		5	7	4	6	4	2	0	0	0	0	
系訂專業必修	計算機概論 B7101992	2	不限	2										
	商船概論 B71010FA	2	不限	2										
	基本急救與醫護急救 B7101I2Q	1	不限	1										每週上課 2 小時
	微積分 B7111M97、 B7121M97	4	不限	2	2									
	普通物理 B7111L66、 B7121L66	4	不限	2	2									
	地文航海 B7111547、 B7121547	4	不限	2	2									
	基本滅火 B7101I2O	1	不限		1									每週上課 2 小時
	人員求生技能 B710102A	1	不限		1									每週上課 2 小時
	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 B7101029	1	不限		1									每週上課 2 小時
	保全職責 B71011KG	1	不限		1									每週 1 小時
	運輸學 B7101N80	2	不限		2									
	工程力學 B7101062	2	不限		2									
	船舶構造 B7102K3K	2	不限			2								
	基本電學 B7102MC0	2	不限			2								
	羅經學 B7102V78	2	不限			2								
	海洋學 B7102C96	2	不限			2								
	航海英文 B7102E81	2	不限			2								
	天文航海 B7112191、 B7122191	4	不限			2	2							
	工程數學 B711208H、 B712208H	4	不限			2	2							
	甲板機械與操舵系統 B71021DT	2	不限				2							

避碰規則與航行當值 B7102V3K	2	不限				2							
氣象學 B7102B60	2	不限				2							
應急措施與搜救 B710201T	2	不限				2							
電子航海 B7102P06	2	不限				2							
貨物作業 B7102K56	2	不限				2							
船舶穩度 B7103K9D	2	不限					2						
操作級雷達及 ARPA B71030DU	2	不限					2						
船舶操縱 B7103K2B	2	不限					2						
海事法規 B7103C06	2	不限					2						
人命安全與防止海洋污染 B71030N0	2	不限					2						
船舶通訊與 GMDSS B71031DU	3	不限					3						
領導統御與駕駛臺資源管理 B71031KI	2	不限						2					
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 B71031KH	2	不限						2					
系訂專業必修學分小計	72		11	14	14	16	13	4	0	0	0	0	
總學分	100		16	21	18	22	17	6	0	0	0	0	
必修總學分數	100												
選修最低學分數	36												
畢業最低學分數	136												
選修最低學分數備註	1.系訂主領域選修學分至少 28 學分，外系相關課程選修至多 8 學分(含各航運講座) 2.本校訂有英文畢業門檻，詳細規定 請參閱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3.本校訂有游泳畢業門檻，請參閱詳細規定												
畢業最低學分數備註	1.修讀本系雙主修學生，應修滿本系全部必修科目與本系選修 3 學分(由本系選修課程任選 3 學分)。 2.畢業之詳細規定，除參考系上規定外，另需符合教務處最新規定												
備註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運輸科學系草擬109學年度必修科目表											
科目別類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教育課程	國文領域	6	3	3							
	英文(大一英文)	4	2	2							大一英文4學分(上下學期各2學分)。一般外國學生外文領域須修習四學分。英語系國家學生應修習非本國語言之外文課程。
	進階英文	2			2						
	英文畢業門檻	0					0				依本校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學生於修業期間內，未通過本校英語能力檢核標準者，須檢具未通過之證明，經各學系審核登錄後，並須加修「英文精進」課程（零學分），以替代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及格者，始可畢業。
	游泳畢業門檻	0					0				符合下列條件次一者通過： 1、在學期間內修習一門游泳課程。 2、參與本校游泳能力檢測，經體育室證明可完成五十公尺游泳者。 3、曾參加游泳競賽，經主辦單位認可之參賽或成績證明者。 4、經醫生證明不得或不能從事游泳運動並註明不得從事游泳運動之期限，且該期限超過學生在校修讀之餘留期限者。
	體育	0	0	0	0	0					每週上課2小時，須修滿四學期之零學分之必修課程。

	博雅領域	16		2	4	4	4	2			1.本領域包括人格培育與多元文化、民主法治與公民意識、全球化與社經結構、中外經典、美學與美感表達、科技與社會、自然科學、歷史分析與詮釋等八子領域。各領域至多修習四學分。 2.「海洋科學概論」為必修博雅課程。
	服務學習-愛校服務	0	0	0							每週實習1小時。
共同教育課程學分小計		28	5	7	6	4	4	2	0	0	
系訂專業必修	航海學	3	3								
	微積分(上)	3	3								
	運輸學	3	3								
	經濟學	6	3	3							
	微積分(下)	3		3							二擇一
	線性代數										
	交通工程			3							
	程式語言設計	3		3							
	貨物作業 低溫物流概論	3			3						
	國際物流管理	3			3						
	資料庫系統	3			3						
	統計學	6			3	3					
	國際貿易實務 運輸工程	3				3					
	運輸管理	3				3					
	作業研究	6			3	3					
	海洋智慧型運輸系統	3					3				
	航運經營管理 運輸安全	3					3				
	運輸規劃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倉儲與存貨管理	3						3			
	供應鏈設計與管理	3						3			
	運輸與物流資訊系統	3						3			
	畢業專題	3							3		
系訂專業必修學分小計		75	12	12	15	12	12	9	3	0	

必修總學分	103	17	19	21	16	16	11	3	0	
選修最低學分	29									本系專業選修至少15學分
畢業最低學分	132									

備註：

一、學生英文畢業門檻須達英文多益600分(含)以上或下列同等級英文檢定通過

1、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GEPT)中高級初試

2、紙筆托福測驗(ITP)475(含)以上、電腦型態托福測驗(CBT)152(含)以上、網路型態托福測驗(iBT)63分(含)以上

3、國際英語測試(IELTS)5.0級(含)以上

4、外語能力測驗(FLPT)188(含)以上

5、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第二級253(含)以上

二、英文學分抵免請依照外語中心抵免規定辦理。

三、軍訓或國防教育等選修課程其學分數不列計入本系最低畢業學分內。

四、各階段及各課程選課，請參照各相關單位之選課規定辦理。

五、歷年總成績於該年級系排名前40%者，得於3年級上學期提前選修「畢業專題」課程。

六、國外交換一學期(含)以上或校外實習一學期(含)以上者，得抵免「畢業專題」課程。

七、修「畢業專題」課程未及格者，得於下一學期申請選修本系專業選修課程抵免。

八、學分抵免請參照本系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辦理。

九、修讀本系雙主修學生，應修滿本系全部必修科目。

修正後必修科目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輪機工程學系必修科目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跨領域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教育課程	英文畢業門檻	0	不限					0						依本校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學生於修業期間內，未通過本校英語能力檢核標準者，須檢具未通過之證明，經各學系審核登錄後，並須加修「英文精進」課程（零學分），以替代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及格者，始可畢業。
	游泳畢業門檻	0	不限					0						
	11-博雅課程	14	不限	2		2	2	2	2	2	2			本領域包括人格培育與多元文化、民主法治與公民意識、全球化與社經結構、中外經典、美學與美感表達、科技與社會、自然科學、歷史分析與詮釋等八大子領域。各領域至多修習四學分。
	海洋科學概論	2	不限		2									
	12-國文領域	6	不限	3	3									
	英文(大一英文)	4	不限	2	2									上下學期各須2學分
	38-進階英文	2	不限			2								
	19-體育課程	0	不限	0	0	0	0							每週上課2小時
	22-服務學習	0	不限	0	0									每週實習1小時
共同教育課程學分小計		28		7	7	4	2	2	2	2	2	0	0	
系訂專業必修	微積分(一)	3	不限	3										
	微積分(二)	3	不限	3										
	工程數學(一)	3	不限			3								
	工程數學(二)	3	不限				3							
	普通物理	3	不限	3										
	普通化學	2	不限	2										
	工程圖學	1	不限	1										
	工程圖學繪圖	1	不限	1										每週實習3小時，配合「工程圖學」課程排課
	工廠實習	2	不限	1	1									每週實習3小時，需上一學期鉗工、一學期車床，才可以承認畢業學分
	工程材料學	3	不限		3									
	程式語言與資料處理	2	不限		2									
	靜力學	3	不限		3									
	動力學	3	不限			3								
	材料力學	3	不限				3							
	熱力學	3	不限			3								
	流體力學	3	不限				3							
	熱傳學	3	不限					3						
	電路學	3	不限			3								
	電機機械	3	不限				3							
	電子學	3	不限					3						
	輪機概論	3	不限	3										
	輔機學	3	不限			3								
	內燃機學		不限					3						
	鍋爐學	2	不限						2					
	冷凍與空調	3	不限						3					
	機動學	3	不限					3						
	自動控制	3	不限						3					
	應用力學實驗	1	不限					1						每週實驗3小時
	應用電學實驗	1	不限						1					每週實驗3小時
	應用能源實驗	1	不限						1					每週實驗3小時
系訂專業必修學分小計		76		14	12	12	15	13	10	0	0	0	0	
總學分		104		21	19	16	17	15	12	2	2	0	0	
必修總學分數														104
選修最低學分數														34
畢業最低學分數														138
選修最低學分數備註														本系專業選修課程至少19學分，每研究領域(含固製、熱流、電控)需各修一門選修課程。
畢業最低學分數備註														
備註														1. 即將畢業時，無論必選修學分，注意一下自己所修的學分數，至少要多出4-6學分為最好。 2. 輪機工程學系雙主修規定：應修滿本學系全部必修科目(除微積分(一)、微積分(二)、普通物理、普通化學及程式語言與資料處理外)與學分及本學系至少11學分選修課程，其中輪機英文、輪機工廠實務、輪機保養與維修及輪機自動控制等四門科目為必選課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輪機工程 學系雙主修選修科目表（草案）

課程名稱	學分數	總計學分(至多 11 學分)	備註
輪機英文	3	須修本學系 11 學分選修課程	必選
輪機工廠實務	2		必選
輪機保養與維修	3		必選
輪機自動控制	3		必選

※輪機工程學系雙主修規定：應修滿本學系全部必修科目(除微積分(一)、微積分(二)、普通物理、普通化學及程式語言與資料處理外)與學分及本學系 12 學分選修課程，其中輪機英文、輪機工廠實務、輪機保養與維修及輪機自動控制等四門科目為必選課程。

修正後必修科目表

106 年 04 月 14 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04 月 14 日系務會議通過
 106 年 04 月 18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05 月 18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08 日系課委員會會議暨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 年 11 月 13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6 年 12 月 11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1 月 14 日系課委員會會議暨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1 月 27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2 月 20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5 月 7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5 月 30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4 月 28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												
必修科目表(草案)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教育課程	國文領域	6	3	3							不同課號之課程，修足學分即可。	
	大一英文	4	2	2								
	進階英文	2			2							
	博雅領域	16	4	4	4	4					1. 本領域包括人格培育與多元文化、民主法治與公民意識、全球化與社經結構、中外經典、美學與美感表達、科技與社會、自然科學、歷史分析與詮釋等八大子領域。各領域至多修習 4 學分。 2. 大一必修博雅課程 2 學分「海洋科學概論」。	
	體育	0	0	0	0	0					每週上課 2 小時，須修滿四學期之零學分必修課程，其中至少必須修習游泳課程一學期。但合於本校學生免修游泳課程辦法規定者得免修，並應另修習一門體育課程。	
	服務學習—愛校服務	0	0	0							每週實習 1 小時	
	英文畢業門檻	0					0				依本校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學生於修業期間未通過本校英語能力檢核標準者，須檢具未通過之證明，經各學系審核登錄後，加修「英文精進」課程（0 學分），以替代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及格者，始可畢業。	
	游泳畢業門檻	0					0				合下列條件次一者通過：1、在學期間內修習一門游泳課程。2、參與本校游泳能力檢測，經體育室證明可完成五十公尺游泳者。3、曾參加游泳競賽，經主辦單位認可之參賽或成績證明者。4、經醫生證明不得或不能從事游泳運動並註明不得從事游泳運動之期限，且該期限超過學生在校修讀之餘留期限者。	
共同教育課程學分小計			28	9	9	6	4	0				

系 訂 專 業 必 修	會計學	6	3	3																		
	經濟學	6	3	3																		
	微積分	4	2	2																		
	程式設計與資料處理	2	2																			
	民法概要	2	2																			
	企業概論	3	3																			
	AI 跨域產業講座	1		1																		
	商事法	2		2																		
	管理學	3		3																		
	行銷管理	3			3																原則於馬祖校區上課	
	統計學	6			3	3															原則於馬祖校區上課	
	海洋產業參訪暨講座 (上)(下)	2			1	1															原則於馬祖校區上課	
	財務管理	3			3																原則於馬祖校區上課	
	組織行為	3				3															原則於馬祖校區上課	
	服務業管理	3				3															原則於馬祖校區上課	
	海洋經營管理專題	4						2	2													
	消費者行為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資訊管理	3						3														
	網路行銷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策略管理	3							3													
	管理會計	3							3													
系訂專業必修學分小計		74	15	14	10	10	11	14														
必修總學分數		102 學分																				
選修最低學分數		26 學分																				
畢業最低學分數		128 學分																				
備註		1. 本學程(系)畢業最低學分數為 128 學分，包括必修 102 學分及選修 26 學分。																				
		2. 選修學分中需包含本系開設的選修(專業選修)至少 9 學分。																				
		3. 本學程(系)規劃與本校航運管理、運輸科學、海洋觀光及海洋文創等四系，做為跨領域學習目標科系。																				
		4. 為鼓勵跨領域學習，若於以上四學系中之同一學系之「必修」課程修滿 9 學分(含)以上，可視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																				
		5. 體育、軍訓或國防教育等選修課程其學分數不列計入本系畢業學分。																				
		6. 須通過本校規定之「英文能力檢定」及「游泳能力檢測」。																				